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無犯罪促進會 函

立案證書字號：內政部 台內社字第 0980145675 號

法人登記字號：台灣花蓮地方法院

登記簿第 7 冊第 34 頁第 313 號

會 址：970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一段 26 號

聯絡人：陳韶景

聯絡電話：03-8460540

受文者：貴家長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04 月 08 日

發文字號：無犯促 108 字第 040805 號

速 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主旨：本會與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共同辦理花蓮縣 108 年培訓校園反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及家長志工入班宣導計畫，將於本(108)年 4 月 27 日舉辦家長志工培訓研習活動-北區場次，呈請貴會家長委員及家長志工務必派員報名參加。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及花蓮縣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落實反毒教育扎根於本縣各級國民中、小學，本會與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中正國民小學、花蓮縣家長協會及家長志工，共同辦理「花蓮縣 108 年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及家長志工入班宣導」計畫。
- 三、謹訂於 108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上午 9 點-12 點，假 F Hotel 花蓮館(花蓮市國盛二街 203-1 號)舉辦本計畫活動之家長志工研習班—北區場次，敬邀貴會家長委員及家長志工，務必派員報名參加。隨文檢附花蓮縣教育處—處務公告 52907 號文乙份及研習班

活動簡章三份，請查收。

四、活動報名方式請見附件花蓮縣教育處—處務公告 52907 號文。本

會連絡人：陳韶景；連絡電話：03-8460540

正本：貴 家長會

副本：貴校學務處

理事長蔡國智

花蓮縣 108 年培訓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及家長志工入班宣導研習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
- 三、花蓮縣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為使反毒教育扎根國民中、小學，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結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無犯罪促進會、花蓮縣家長協會及家長志工，透過家長入班宣導有效讓國民中、小學學生樹立反毒意識，形成良好互動，落實防制毒品工作，擴大宣導範圍及效益，將反毒意識深耕於校園，建立學生健康生活與增強自我價值。
- 二、鼓勵有志從事反毒教育家長志工，藉由學期班親會、大型集會、晨間活動及社團活動時機入班服務學生，藉此持續深化、擴展的反毒宣教作法，建立校內反毒觀念，營造健康清新家園的生活環境與自我價值。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 二、承辦單位：花蓮縣中正國民小學、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無犯罪促進會
- 三、協辦單位：花蓮縣家長協會

肆、入班宣導期間：

- 一、日期：108 年 3 月 11 日至 108 年 11 月 29 日
- 二、地點：花蓮縣轄內各國民中、小學

伍、邀請對象：

- 一、花蓮縣轄內各國中小(含體中)家長委員。
- 二、本縣北區各學校家長志工 3 名；中、南區國民中、小家長志工 1-2 名。

陸、實施內容：

- 一、為提升家長志工對毒品的認識及演講技巧，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及無犯罪促進會辦理教育訓練。

二、經培訓之家長志工自 108 年 3 月起開始運用宣導單及簡報導讀，於學校班親會、大型集會、晨間活動及社團活動進行宣教，讓反毒意識由國中小向下扎根並蔚為風氣，並適時調整其合適之宣教方式，使學生了解反毒識毒之重要性。

柒、辦理方式：

培訓課程 3 小時，時間、地點詳如附件 1。

捌、報名方式及期限：

1. 線上報名：<https://goo.gl/forms/aG9d6ZUfBZz41G3h1>
2. 來電報名，請洽無犯罪促進會承辦人陳韶景小姐，電話 (03) 8460540。

線上報名 QR Code



電子郵箱：nocrime.twn2@gmail.com。

玖、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另行補充或修訂。

【附件 1】

花蓮縣108年培訓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及家長志工入班宣導 北區場次課程表

日期	108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地點	F Hotel 站前館(花蓮縣花蓮市國盛二街 203-1 號)				
項次	時間分配		課程內容	講師	備考
	起迄	使用時間			
1	08:50-09:00	10 分	報到與簽到	無犯罪促進會	
2	09:00-09:15	15 分	開幕式	教育處	
3	09:15-11:15	2 小時	反毒宣傳單介紹及簡報使用	譚煒賢執行長	
4	11:15-12:00	45 分	成果報告及核銷辦理方式	無犯罪促進會	